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决议公告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董事会于2017年2月21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17年2月28日在北京、香港两地以视频连线方式召开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14名，实际出席董事14名（其中肖星董事因其他公务安排，书面委托温铁军董事出席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会议由周慕冰董事长主持，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办理 2017-2018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投保事宜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4票，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聘任李志成先生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风险官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14票，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发表如下意见：同意。

根据《公司法》、《银行业金融机构全面风险管理指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决定聘任李志成先生为本行首席风险官，首席风险官纳入本行高级管理人员。李志成先生的简历见附件。宋先平先生不再担任本行风险管理总监职务。

除以上所披露者外，李志成先生于过往三年概无于任何其他上市公司出任董事，亦无于本行的集团成员担任任何职位。李志成先生概无与本行的任何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股东或控股股东有任何关系。此外，李志成先生概无拥有任何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份所界定的本行股份权益。除上所述，并无其他有关李志成先生的委任事宜需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第13.51(2)条规定作出披露的信息，亦无任何其他事宜需提请本行股东注意。

特此公告。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二月二十八日

附件：

李志成先生简历

李志成，男，1963年1月出生，陕西财经学院经济学硕士。曾任中国农业银行武汉管理干部学院院长助理，总行研究室副主任，河北省分行副行长，2005年6月起先后任中国农业银行研究室主任，吉林省分行行长，江苏省分行行长，2014年7月任中国农业银行投资总监（其间曾兼任香港分行总经理）。